北京协和医学院

医科教便函〔2011〕21 号

北京协和医学院本科生发表论文版面费报销规定（试行）

为加强我校本科生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的培养，进一步推动学生科研活动的开展，营造良好的科研学术氛围，鼓励本科生公开发表高质量的学术论文，特制订北京协和医学院本科生发表论文版面费报销办法。

一、对象与范围

对象：具有北京协和医学院正式学籍的全日制在校本科生。

范围：本科生以第一作者的名义在校内外公开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并且署名单位为北京协和医学院（如属学校立项项目应注明项目编号）。

二、报销比例及范围

1. 国家级以上期刊类（除核心期刊外）版面费报销比例为 *80%*，报销额度为每篇文章不超过 *1000* 元。

2. 国家级核心期刊类版面费报销比例为 *100%*，实报实销。

注：

1. 国家级核心期刊指北京大学编著的《核心期刊目录总览》中收录的刊物（以最新版本为准）及被 SCI、ISR、EI、ISTP 收录的刊物。

2. 国家级以上期刊类指在公开出版发行（标有 ISSN 或 CN 刊号）的国家各部委或国家级学会主办或主管的冠以“中华”、“中国”名称的专业学术期刊上发表的文章。

3. 下列情况不属于报销范围：

①以摘要、短篇报道、电子版形式发表的论文。

②在增刊、丛刊、专辑、论文集、HK 刊号和非法期刊上发表的论文。

③发表的论文不足一个印刷页或少于 1200 字。

④会议论文。

⑤所有未在报销范围中提到的两类期刊上发表的论文。

三、报销程序

版面费由作者先行垫付，待文章正式刊登后，填写《学生发表论文版面费报销申请表》（见附件）凭报销材料进行报销。

报销材料包括：版面费发票（发票抬头：北京协和医学院，背面有指导老师、学生签名），发表文章的期刊封面、目录、论文页复印件及期刊原件。

具体报销流程如下：

1.申请人将《学生发表论文版面费报销申请表》，期刊原件，期刊封面、目录页及论文页复印件交所在院所审核并由相关负责人签填审核意见。（《学生发表论文版面费报销申请表》可在教务处网站 http://www.pumc.edu.cn/jwc 自行下载打印）。

2.申请人将院所审核后的所有报销材料送至教务处登记签字。

3.教务处审核报销材料后由申请人自行到学校财务处报销。

附则

1.所发文章必须以学生本人为第一作者，若有指导老师，可以以通讯作者的形式出现；第一作者所在单位须为“北京协和医学院”（建议注明是“北京协和医学院**专业**年级”）。

2. 文章必须在合法的期刊发表。（期刊的合法性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官方网站上新闻机构期刊查询栏中确认）。

3. 发现杜撰、抄袭等不良倾向，一经查实，作者及指导老师所指导的学生 3 年内不得报销版面费。

4. 原则上每个学生每年报销不超过 3 篇论文的版面费。

5. 本规定自 *2011 年 9 月 20 日*起执行。

北京协和医学院

教 务 处

二〇一一年九月十三日

主题词： 本科生　论文　版面费　报销　规定

2011 年 9 月 16 日印发

学生发表论文版面费报销申请表

<table>
<tr><td>申请人
（作者）
姓名</td><td></td><td colspan="3">临床医学专业□ 护理专业□
_____级 _____级</td></tr>
<tr><td>联系方式</td><td></td><td>依托课题名称及项目编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论文题目</td><td colspan="4"></td></tr>
<tr><td rowspan="3">论文发表在何刊物、办刊期刊级别（国家级核心/国家级）</td><td rowspan="3"></td><td>卷、期</td><td colspan="2"></td></tr>
<tr><td>刊号</td><td colspan="2">CN
ISSN</td></tr>
<tr><td>版面费</td><td colspan="2"></td></tr>
<tr><td>指导教师或学院意见（就申请者身份及其材料真实性予以证明）</td><td colspan="4">指导教师/负责人签字: （单位签章）
年 月 日</td></tr>
<tr><td>教务处意见（根据有关规定就报销额度提出意见）</td><td colspan="4">负责人签字: （单位签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另附：1、版面费发票原件（发票后附指导教师及作者签名）。

2、刊物封面、目录、发表论文复印件及期刊原件。